

- 書評：*Electoral Engineering: Voting Rules and Political Behavior*〔選舉工程：投票規則與政治行為〕by Pippa Norris〔皮帕·諾瑞斯〕(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4, Hardback, 375 pp., ISBN 0521829771)

蕭怡靖

國立政治大學

台灣自1990年代政治民主化以來，選舉制度的改革一直受到廣泛討論，但由於其牽涉到憲政制度的修改，影響層面既廣泛又複雜，故遲遲無法做出決定，唯在強大大民意的抗議聲浪下，今（2005）年5月的「任務型」國民大會終於通過憲法修正案，決議自第七屆（2007年）立法委員選舉開始將採行「單一選區兩票制」，也就是改採「單一選區相對多數決」與「政黨比例代表」併行的「混合制」，而現行的「複數選區單記不可讓渡」（SNTV）的立法委員選舉方式也將隨即走入歷史。

SNTV的選舉制度雖然具有兼顧「比例性」的優點，但卻也存在著諸多弊端，例如：派系政治的盛行、黨內競爭過於激烈、政黨標籤不受重視、選戰策略失當（買票賄選、走偏鋒）、黑金財團容易介入等等，導致台灣的選舉風氣及選舉結果，長期以來充斥著各種「光怪陸離」的現象，皆不利於民主政治的運作與鞏固。日本與韓國過去雖然也採行SNTV制度，但有鑑於弊端過多，已分別於1988年及1994年進行選舉制度改革，並改採「單一選區相對多數決」與

---

蕭怡靖 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博士生，研究領域包括：民意調查、國會研究，以及投票行為。

Yi-ching Hsiao is Ph. D. student at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His research areas include opinion survey, congress research, and voting behavior.

「政黨比例代表」併行的「混合制」。

而選舉制度是否真的對於政治運作的結果具有如此大的影響力？學界對於選舉制度的探討一直從未間斷，從早期的Duverger's Law到目前對各種選舉制度的進一步探討，皆認為選舉制度不但影響一個國家政治體制的運行，對於社會層面的影響也相當廣泛，故選舉制度的採行似乎成爲一個國家的運作基石。尤其制度主義學者皆認為，新興民主國家一開始選擇了不同的選舉制度，也就等於選擇了該國未來政治體制的運作方向；同樣的，在傳統民主國家中，對於選舉制度進行修正，也將導致該國政治環境發生變化。

Pippa Norris將本書的主標題命之爲*Electoral Engineering*，即可預見作者對選舉制度的重視程度。本書的核心論點在於探討「理性抉擇制度主義」(Rational-choice Institutionalism)與「文化現代化理論」(Cultural Modernization Theory)，何者對於一個國家的政治運作存在較大的解釋力？所謂「理性抉擇制度主義」其最基本的觀點在於「正式規則(formal rules)決定政治行爲」，即正式規則將會產生重要的誘因，以形成或約束行動者採取的策略行動。本書作者將選舉制度視爲正式規則並提供行動者誘因，而行動者也將理性(利益最大化)依據其所面對的規則來進行回應，故選舉規則的差異或修改，將會影響多數選民或是政治菁英的政治行爲，形成不同的政治運作結果。反觀，「文化現代化理論」則是以社會現代化的觀點切入，認爲不同社會的現代化歷程將導致國家間的政治文化有所差異，再經過政治社會化的傳遞，多數選民與政治菁英的行爲將受其影響，政治運作也就有了不同的結果。

在研究方法上，作者結合總體資料與個體資料，利用相關統計分析進行大規模跨國比較之實證研究，在總體資料部分運用了各國家的「社會指標」(GDP、教育、人口結構)、「政治指標」(即自由之屋對各國的評鑑結果)及「人類發展指標」(Human Development Index)，予以分析各國的工業化程度。而在個體資料方面，則是採用「選舉體系比較研究」(Comparative Study of Electoral Systems, CSES)的調查訪問結果資料庫(Module I dataset)，其包

含台灣在內等32個國家的調查訪問資料，藉此獲得各國家選民的投票行爲、政治態度以及社會結構等資料。

在文章的架構上，本書可分爲「導論」、「投票行爲」、「政治代表」及「結論」等四大部分。在導論部分，首先，作者針對「理性抉擇制度主義」與「文化現代化理論」進行完整的理論探討；其次，針對全球191個國家進行選舉體系的分類，除了7個國家沒有直接選舉外，其餘184個國家的選舉制度作者分爲「多數決」（Majoritarian）、「混合制」（Combined）以及「比例代表制」（PR）三大類，並詳盡說明所屬每一種選舉制度的實際運作方式及現況；再者，作者提出以「競爭式民主」（Adversarial Democracy）與「共識型民主」（Consensual Democracy）作爲政治運作光譜的兩端，並評價各種選舉制度在光譜所屬各面向所可能導致的影響結果。

本書第二部分主要在探討選舉制度對於投票行爲所造成的影響結果。作者分別以「政黨體系」、「社會分歧程度」、「政黨忠誠度」，以及「投票率」來作爲分析探討的主軸，研究結果再次證實選舉制度確實是影響政黨競爭模式的主要解釋變數，也確實影響政黨將選票轉換成席次之間的比例性。另外，重視選舉制度之影響力的「理性抉擇理論」，相當能夠解釋一個國家在「社會分歧」與「政黨忠誠度」方面的差異，並與預期結果相符合；反觀，重視社會文化發展的「文化現代化理論」，卻無法在這兩個面向上有顯著的解釋力，甚至得到與理論預期相反的結果。至於在對「投票率」的影響上，作者的研究結果發現「理性抉擇理論」與「文化現代化理論」皆具有相當顯著的解釋力。

而本書第三部分則是以「女性代表」、「少數族群」及「選區服務」爲主題，討論「政治代表」的問題。作者的研究結果發現，選舉制度的規範對於該國女性代表比例及國會議員進行選區服務的動機，有相當顯著的影響力；反觀，「文化現代化理論則無顯著的解釋力。至於在「少數族群」的探討上，研究結果卻發現，各國的少數族群對政治系統的支持度皆要低於多數族群，但這與該國的選舉制度並沒有顯著關連性，故不能單單只用選舉制度來解決，必須

考量少數族群的地域性分佈、其他制度性安排（席次保障、地方自主權）、政治領導者角色等因素，才能有效解決少數族群的問題。

最後，作者在總結中針對本書各層面的探討主題簡要歸納出其研究發現，並再次強調選舉規則對於一個國家政治運作的重要影響力。但作者並未否定「文化現代化理論」的重要性及對選民投票行為的影響力，只是其認為選舉規則可以依照各國政治運作狀況的不同來進行調整，不但執行上較為可行便利，且短時之內即可產生相當的效果，尤其對於新興民主國家在進行制度建立時，可以提供其相當的參考依據。

Norris以相當豐富的實證資料（包含經社發展之總體資料與調查研究之個體資料），對選民投票行為及政治代表的問題進行跨國性的比較分析，研究結果驗證了選舉規則的不同確實會對一個國家的政治運作存在相當顯著的影響，而這樣的結論也支持了制度主義的理論核心，即強調正式制度規範將形成誘因，影響人的行動與決策，進而形成某種政治運作的結果。尤其，作者藉由各面向實證資料的輔助，讓本書的研究結果相當具有說服力，再加上用字遣詞簡明扼要，對於投票行為及政治代表等問題的理論性探討十分完備，相當值得推薦給對選舉制度有興趣的讀者詳加參閱。

然而，論者嘗試從不同的角度切入，提供大眾新的思維方向。首先，本書著重在「理性抉擇制度主義」及「文化現代化理論」兩個面向上的探討，似乎完全忽略了「菁英」在政治系統中所扮演的角色及功能，若依照菁英理論所言，制度規範雖然會限制菁英採取的行動與策略，但菁英為了爭取自我權益也可藉由各種方式對制度進行修正，甚至成為新制度的創建者。以近年來台灣政治環境的變遷為例，多項政治制度的修改或實行（如：國會全面改選、總統直選、精省案）雖然皆對後來的政治運作產生重大影響，但若詳細探究制度為何改變，卻發現多少與政治菁英的主導有關。故在分析一國的政治運作時，不應只單從「制度規範」與「社會發展」這兩個層面來思考，更應該將「政治菁英」的角色納入考量，這三面向所構成的三角關係彼此相互牽引，沒有任一角

色可以單獨決定政治運作的結果。

此外，一個國家社會文化的發展是長期演變的過程，其對於民眾的政治態度與價值觀是否造成影響，必須經過長期的研究觀察才能得知，也就是觀察一個國家的政治運作結果是否在該社會的經濟文化發展前與發展後發生了變化，這才是「文化現代化理論」所探討的主要論點，但這樣的研究方式卻並未在書中出現或納入分析，對此，作者在書中也提及其所採用的調查訪問資料皆是各國「單一時間點」（cross-sectional）的調查結果，而非長期的調查訪問資料，故無法進行時間序列的分析，多少也侷限了研究的發現。

作者在無法進行長期觀察分析的情形下，主要是依據各國的經濟發展指標將其劃分為「工業化國家」與「後工業化國家」兩大類，並依據「文化現代化理論」認為後工業化國家的經濟社會文化發展要優於工業化國家，而選民的政治態度與價值觀也會有所差異，進而影響該國政治運作的結果。但這樣的分析方式卻存在著一項疑問，即工業化與後工業化兩者之間是否必然是線性成長的模式？也許每一個國家存在著根深蒂固的文化傳統，既使經濟發展到一定程度，也不必然隨著西方民主文化的腳步前進，反而會發展出一套更適合自己國家的運作模式，更何況每一個國家的歷史背景、社會文化，乃至於擁有的天然資源皆有所不同，或許工業化國家與後工業化國家根本就是兩群性質完全不同的國家，而這樣的觀點似乎可以用來解釋中東回教國家的發展相對於西方歐美先進國家的發展軌跡。

再者，本書再次點出了跨國比較研究必須面對資料取得受限制的問題，尤其以調查訪問方式並不易蒐集到廣泛而一致的資料，即使是相當具規模的CSES資料庫所蒐集包含台灣在內的32個國家中，主要仍是以歐美傳統民主國家及東歐新興民主國家為主，亞洲、中南美洲的國家並不多，甚至沒有將非洲國家納入分析，這勢必也將影響到作者的研究推論。

而跨國研究的資料分析所遭遇到的另一項問題，在於調查訪問之間卷內容「一致性」與「個別性」的兩難問題。如果要進行跨國的分析比較，問卷的題

目內容就應該標準一致，以建立客觀的指標，但這在實際的執行層面卻會發生窒礙難行的困境，進而影響訪問品質及問卷效度。以台灣的調查結果為例，CSES的問卷在測量社會分歧時主要是以「左右意識型態」來作為主要區分的政治光譜，這樣的指標相當符合絕大多數歐美國家的民主發展背景，但在台灣，由於過去的歷史環境因素使然，台灣社會分歧的主要議題在於兩岸之間的統獨立場以及民眾對國家認同的問題，左右意識型態反而不是民眾及政治菁英所關注的議題，民眾甚至對於何謂「左派」？何謂「右派」？沒有明確的認知，這在「台灣選舉與民主化調查」(TEDS)的訪問結果即顯示，歷年來針對該題組的訪問皆有超過五成的受訪民眾無法明確回答，既使在有回答的民眾中，也不乏認知錯誤卻仍進行回答的民眾，這對於問卷的效度將產生相當負面的影響，也難怪作者在探討「社會分歧」的面向時，台灣的案例相當不具模型解釋力。這樣的結果提醒學界在進行跨國訪問調查計畫時，除了訂出一套標準的問卷架構及內容外，更應該針對各國政治環境的差異性來進行彈性調整，以提升訪問調查資料的適用性及問卷內容的效度。

另外，過去對於台灣族群問題的相關研究，多數是以民眾的「省籍」背景來當作劃分標準，但Norris在探討台灣族群問題的面向時，則是選擇以民眾在家中最常使用的「語言」來作為劃分標準。或許，民眾的省籍背景與其最常用的語言存在高度重疊性，但這樣的族群劃分方式也帶給我們新的思考方向，以「省籍」來劃分，強調的是人口學中的血統背景，是固定而無法改變的，但若以「語言」來劃分，則是強調社會學中的日常生活習性，是允許民眾可經過「學習」而改變，尤其在目前不同省籍間相互通婚日益普及的情形下，若仍一直以「省籍」背景來劃分族群，將會逐漸面臨劃分不易的困境。因此，Norris以「語言」來做為台灣民眾族群的劃分方式，也提供了研究台灣族群問題的另一個新思考方向。

最後，雖然Norris在本書結論中曾提及並未否定「文化現代化理論」的觀點，只是認為選舉制度的規範對於政治運作結果的解釋力較大，且較能夠在

短時間內獲得預期的效果。但論者仍要再次點出，一個國家的民主政治能否持續與鞏固，除了有賴該國制度規範是否健全外，整體社會對於民主制度的支持程度、政治菁英是否遵循制度規範，以及選民是否具有理性判斷的思維能力，也皆是民主能否鞏固的重要因素，而不可否認的，這皆與該國的文化發展息息相關，若整體社會支持民主體制繼續運作，即使制度規範不健全也可以透過理性協商方式來修正，反觀，不論制度規範如何完善，只要整體社會不給予持續支持，民主制度仍然無法正常運作。因此，制度的規範或許對於政治運作具有短期而立竿見影的影響力，但長期而言，透過教育學習、文化傳遞來提升整體社會文化對民主政治的支持，才是民主得以持續運作與鞏固的基石。

